

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



1978—2018

留法四十年

——为中国留法学人存档

■上卷■

总策划 成辉 封松林 曹伟

ETUDIANTS CHINOIS EN FRANCE
40 ANS DE SOUVENIRS
(1978—2018)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1978—2018

纪念改革开放四十周年

留法四十年

——为中国留法学人存档

上卷

总策划 成辉 封松林 曹伟

ETUDIANTS CHINOIS EN FRANCE
40 ANS DE SOUVENIRS
(1978—2018)



中国经济出版社
CHINA ECONOMIC PUBLISHING HOUSE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留法四十年 (1978—2018) ——为中国留法学人存档: 全三卷/
成辉, 封松林, 曹纬编. —北京: 中国经济出版社, 2018. 7

ISBN 978 - 7 - 5136 - 5263 - 6

I. ①留… II. ①成… ②封… ③曹… III. ①留学生—生平事迹—
中国—现代 IV. ①K820.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136656 号

选题策划 汪 京

策划编辑 崔姜薇

责任编辑 葛 晶 郭书芳 张 博

特约编辑 陈千里 张海林 季 丰 孙楚天

蒋迪安 贝逸宁 刘 晔

责任印制 马小宾

封面设计 任燕飞装帧设计工作室

出版发行 中国经济出版社

印 刷 者 北京柏力行彩印有限公司

经 销 者 各地新华书店

开 本 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 65. 75

字 数 1146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8 年 7 月第 1 次

定 价 380. 00 元 (全三卷)

广告经营许可证 京西工商广字第 8179 号

中国经济出版社 网址 www.economyph.com 社址 北京市西城区百万庄北街 3 号 邮编 100037

本版图书如存在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本社发行中心联系调换 (联系电话: 010 - 68330607)

版权所有 盗版必究 (举报电话: 010 - 68355416 010 - 68319282)

国家版权局反盗版举报中心 (举报电话: 12390) 服务热线: 010 - 88386794



《留法四十年》与改革开放和中法教育合作

文 / 江 波

首先，我谨向《留法四十年》丛书的出版表示热烈祝贺！

四十年前，中国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的总设计师邓小平同志做出了扩大派遣留学人员的战略决策，揭开中国历史上规模最大、领域最多、范围最广的出国留学序幕。我本人正是在这样的背景下，光荣地成为国家选拔的第一批公派赴法国留学生的一员。1981年，规定的留学期限到期后，我由组织安排到国家教育部工作，承担的主要任务就是负责向法国与法语国家派送国家公派留学人员，以及开展中法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此后至今，虽然先后在不同岗位上履职，但令我欣喜的是，一直有机会直接推动和参与中法留学人员交流及其他教育交流与合作工作。在此，我结合自身的一些经历并以《留法四十年》时间轨迹为基本线索，对中国学生学者留学法国的情况再做些补充。

一、《留法四十年》为我国留学历史增添了浓墨重彩的一笔

中法两国的教育交流与合作关系根植于两国历史文化之中，源远流长。中国学生学者留学法国是这个历史文化长河中最重要的组成部分之一。上世纪初的中国留法学人特别是留法“勤工俭学”人员中英才辈出，以周恩来、邓小平为代表的一代伟大的共产党人，对中国近代的发展进程产生了巨大的影响。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法国是最早与中国开展教育合作与交流的国家

之一。自1964年中法两国建立正式外交关系、1971年中国恢复总部位于巴黎的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合法席位，至1978年中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前，中法在教育方面的交流合作持续不断。中法建交当年就启动留学人员的互换交流。70年代初，中法两国进一步加强教育文化科技交流，例如：法国外交部长舒曼访问中国时与中国商定交换教师和留学生协议（后来商定互换30~50名留学生）；两国政府批准《中法文化、科技交流若干项目》（1972年）；蓬皮杜总统访问中国时提出希望派遣200名法国留学生到中国学习和开展与中国互换汉语教师和法语教师（1973年）；中法大学校长代表团第一次实现互访（1974年）。但总体上说，50年代至70年代的中法教育交流规模很小，成果不显著。

中国实行改革开放四十年来，留法学人与中法教育交流合作的广度和深度不断拓展，规模越来越大，成果越来越显著。《留法四十年》丛书以近100万字的篇幅，将为我国留学历史增添浓墨重彩的一笔。《留法四十年》丛书从不同角度全景式地记录和展现了四十年来我国留法学人的多姿风采，翔实反映了我国广大留法学人，与我国赴其他100多个国家和地区留学人员一样，秉承近现代以来我国留学人员勤奋学习、学有所成、学成报国的优秀传统，生动记录了留法学人中涌现出一批又一批优秀人才，以及他们前赴后继回国服务和为国服务，并在各行各业中发挥领导和骨干作用的种种事例，读来令人感动，令人欣喜，令人鼓舞。《留法四十年》的出版是留法学人为纪念我国改革开放四十年敬献的一份厚礼，再次为中法两国教育交流与合作的良好关系提供了一个个栩栩如生的实例。

二、改革开放以来留学法国是中国出国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

1978年我国实行改革开放政策后，留学法国与中法教育交流合作进入新的历史阶段，留学法国成为中国出国留学的重要组成部分。留法学人的四十年与国家四十年改革开放的整体进程是一致的，其演进可分为三个阶段。

（一）1978—1991年：开启和推进

1978年至80年代中期，是中国改革开放政策启动和全力推进阶段。教育是最先参与对外开放的领域之一。可以想象，在当时百业待兴的形势下，国家对通过教育对外开放带动高层次人才培养有迫切需求。邓小平同志对此指示说：“这是提高我们科学教育水平的重要方法之一。为了科技强国，我们花多少钱都值得。任何一个民族、任何一个国家，都需要学习别的民族、别的

国家的长处，学习人家的先进科学技术。我们实现四个现代化必须有一个正确的开放政策……离开了国际合作是不可能的。我们国家要赶上世界先进水平，派人出国留学是一项具体措施。”根据邓小平同志和中央的决定，出国留学工作立即确定了：“主要向西方国家扩大派遣留学人员”“抓紧时机、积极选拔，广开渠道，力争多派，科技为主，兼顾其他”“积极主动，择优选拔，保证质量”“突出重点，统筹兼顾”等原则。政府主管部门确定每年选拔出国留学预备人员 3000 人的规模（访问学者、进修人员在 3000 人中一直占较高比例），以高等学校和科研机构人员为重点，强调选派理、工科（包括农、林、医）等有关学科和专业的人员。

在这个时期，同别的国家相比，中法两国教育界交流、教育代表团互访的频繁程度是比较高的。从我国派出留学人员人数看，虽然根据 1979 年的中法文化教育交流协议，中法双方每年仅计划互换 65 名奖学金学生（根据协议，法国政府每年还派遣 30 名左右法国专家到中国高校任教），但中国公派到法国留学的人数逐年增加，1991 年的人数是 1978 年的 11 倍。表 1 列出了 1978 至 1991 年中国每年赴法国留学人员数（表中 1984 年前主要统计国家公派留学人员，1985 年后的统计数字包括部分通过教育部派出的“单位公派留学人员”）。

表 1 中国每年赴法国留学人员数（1978—1991）

年份（年）	1978	1979	1980	1981	1982	1983	1984
人数（人）	56	216	240	272	298	357	349
年份（年）	1985	1986	1987	1988	1989	1990	1991
人数（人）	632	810	770	828	888	688	625

作为一名在当时历史背景下的公派留法学生，我亲身经历的事情使我深切感受到，当时中国和法国关系良好，双方都希望加强留学生交流和教育交流合作。有件事我至今记忆犹新：1979 年，当时党和国家的一位主要领导同志率领代表团访问法国，代表团里有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会长楚图南先生等同志。他们到我留学所在地布里塔尼地区访问的时候，我很荣幸地被挑选为楚图南先生的翻译，陪同他会见法国朋友，住在法国接待方的家里，一同参加有关活动。记得当时他对我们说：“要加强中法交流，希望你们学成回国。”与此同时，我们也从报刊上得知，1980 年法国德斯坦总统在访华期间也表示，法方愿意与中方加强合作，可按中方的需要，帮助建设科技类的学院，法方可派教师负责教学。

其实，自1978年底，中国政府与法国政府就商量联合双方力量在中国创建一个在亚洲前所未有的“Department Français”（译为“法国部”不能全面表达内涵）。这项计划充分表明两国政府对加快推进双方在教育文化领域合作的特殊重视。1979年初，一个由七位法国大学校长组成的代表团就专门来到北京商量合作方案。同年6月，中法政府从多个角度考虑，决定在中国武汉大学开展这样的合作，并于1980年5月签订合作协议。在当时历史背景下，在一所法语并不是主要专业的大学里创建一个这样的“法国部”，确实是项大胆计划，绝非易事。双方克服了许多困难（我本人到教育部工作后，多次陪同一批批法国校长和专家赴武汉大学，参与合作项目的推动和实施，耳闻目睹了一系列挑战）。1985年1月，中法双方在法国巴黎签订继续推进这项合作的备忘录。五年间，双方合作的“数学研究中心”“法国研究中心”等相继开始工作，筹建中的“文学语言博士预备班”也即将启动。我记得，在当时中国大学中，武汉大学是派赴法国留学人员最多的大学。

我1981年到教育部工作后，确实切身感受到改革开放初期中法两国在教育领域的交流非常频繁。当时，中法两国大学校长代表团首先恢复了相互间的定期访问，中国教育部多位领导、高校多位负责同志先后访问法国。两国领导人对此高度重视，每次亲自参加会见。我当时直接负责对法国交流合作工作，每年要到法国出差多次，同时还要接待多批来华访问的法国教育代表团。在此要特别提一下的是，20世纪80年代，国内接待国外代表团的条件非常有限，飞机、汽车、住宿等条件与现在远远不能相比。而我当时的那些在教育部外事岗位上工作的同事们（我的老领导、老同事们）克服种种困难，努力把接待外宾和安排出访工作做到最好。他们永远是我学习的榜样！

这里我要回忆一段往事：我直接参与和负责的派遣赴法国研究生项目的情况。到教育部外事局工作不久，我所在工作处室负责人王仲达同志（后来出任驻法国大使馆教育参赞）就带领我与法国外交部、教育部谈判讨论向法国派遣研究生项目的具体实施方案。双方商定，每年中方可派100多名研究生，生活经费主要由中方负担；法国派专家小组来中国，与中国专家一起，对留学研究生候选人进行面试；通过面试者由法方安排到相应的大学（Universités）或工程师学校（Grandes Ecoles）学习。1982年2月，我国恢复“高考”后第一批本科生完成学业，这是赴法研究生的第一批生源。我先后直接参加和负责了选派三批中国赴法研究生的工作，包括前期与法方对接、安排陪同法国专家面试、陪同这些研究生出国等。当时，教育部在全国有关高校共设立了11个外语培训部，公派研究生和访问学者出国前，都要通过外语

培训。赴法国的这些研究生被安排在北京语言学院、上海外国语学院、四川外国语学院等大学的法语培训点学习法语。我很佩服这些年轻学子，他们经过短短几个月的学习，法语就非常好了。我每年都会陪同由法国专家和中国专家组成的专家小组到这几个点，对这些同学进行专业和法语面试。绝大多数同学都能顺利通过面试。我还记得，为保证每年100多位同学能同时按期赴法国，我们当时与中国国际航空公司商量，采取了包一整架飞机的办法。这次《留法四十年》丛书的编委会中有不少是当年的赴法留学研究生。

在国家改革开放不断向前推进的新形势下，出国留学人员的数量也在快速增加。与此同时，在20世纪80年代中期，一些有关留学人员教育、服务、管理方面的政策成为当时社会热点问题。例如，在一些公派赴法国留学人员中出现了一个比较突出的现象（对整个出国留学工作来说，这个现象具有普遍性）：在赴法学习的访问学者（进修人员）、大学本科生中，越来越多的人提出继续留下，延长学习和研究的时间，攻读博士学位。这些访问学者（进修人员）、大学本科生学业优秀，有的科研工作做得好，法国一些优秀的大学特别是大学的导师，也很希望他们留下来继续攻读博士学位或做科研，并允诺向他们提供研究经费、生活经费或奖学金。当这些留学人员向国内提出申请，希望予以批准时，国内很是为难。对这些公派出国人员，他们的派出单位更希望他们按照出国前规定的学习期限完成学业按期回国。特别是对访问学者（进修人员），20世纪80年代初，尽管每年国家计划派3000人，但是分到各个单位的名额非常少，派出单位希望他们学完能马上回来投入工作，这样也可让别的教师和科研人员有机会出国学习。当然，有的单位也会担心，就是怕他们在国外待久了以后就不回来了。公派留学人员是否能够延长留学时间（包括攻读博士学位等）成为当时政策的一个焦点问题。主要存在两种观点：一种是坚决不同意；还有一种是可以同意。我记得，美国政府对出国留学人员还有一个法律规定：如果得到派出国方面允许，公派留学人员就可以获得“豁免回国服务的义务”。这对国内派出单位，就觉得更加难以接受。后来，有关政策的讨论更加深入：公派留学应该怎么派？公派留学的目的是什么？有的单位甚至还采取措施，不同意留学人员配偶出国，一些国际人士对这样的政策表示不能理解，甚至提出质疑。可见，当时留学政策执行中遇到的问题是非常具体的。

党中央高度重视这些问题。根据中央的要求和有关会议精神，1986年12月13日，国务院以“国发[1986]107号”文件和《通知》的形式，批准转发了国家教育委员会于1986年12月8日上报的《关于出国留学人员工作的

若干暂行规定》，并于1987年6月11日通过新华社通稿，在《人民日报》等全国报刊上全文刊出，成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国政府第一份公开发布的关于出国留学政策和出国留学事务的指导性文件。这个《关于出国留学人员工作的若干暂行规定》（也称“107号文件”）全文共6节49条，它明确了出国留学的方针政策，对公派留学人员工作提出了“按需派遣，保证质量，学用一致”的方针，同时对当时出国留学事务的一系列热点难点问题的处理做了规定。这标志着中国出国留学工作步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期。此后，有关出国留学政策规定的进一步调整和完善，基本是在坚持中央有关决定精神和这个文件原则基础上进行的。

可以说，在整个20世纪80年代，中国教育对外开放的核心工作是围绕出国留学工作展开的。对此，还有一个重要细节要说一下。为进一步加强对外国留学人员的教育、服务和管理，中央决定在我国驻有关国家的使领馆内设立教育处（组）。这些教育处（组）在留学人员工作方面发挥了积极的作用，更为后来的教育开放事业的进一步扩大打下很好的工作基础。我记得，当时教育部与有关部门多次开专题会研究如何更好地设置这些教育处（组）的办公场所。在法国巴黎，也设立了中国驻法国大使馆教育处。令我很高兴的是，我作为一个帮手，配合了当时驻法国教育处工作的张保庆（后来任教育部党组副书记、副部长）等同志推动的购买教育处办公场地的有关工作，也就是现在位于巴黎市13区冰川街（Rue de la Glacière）29号的教育处办公场地。当时，驻法国大使馆教育处的同志为了给教育处找一个合适的办公场所，真是费尽了心血。我记得，当时前方把有关购房情况向国内报告，请国内尽快批复。按照领导的指示，我拿着发回来的电报和有关报告，到财务管理等各相关部门找领导签批。当时我的分管领导还专门到法国去实地考察。最后，经过认真研究，国内批准了购买这个教育处办公场所的报告。此后，位于“29 Rue de la Glacière”的教育处就一直成为我国留法学人的一个学习、聚会和活动的地方，成为我国留法学人之家。

驻外教育处（组）的核心任务就是做好留学人员工作。当时作为教育部一个年轻工作者，我很珍惜每年到欧洲国家如法国、德国、瑞士等国的出差机会。出差时见到一些有经验的教育外事的同志时，我就及时向他们请教与出国留学人员有关的事情。我感受非常深的是，有一位在教育处工作的同志对我说：“小江啊，改革开放后我国派了大量留学生到国外学习，是先有留学生，后有教育处，后有我们。如果没有留学生的话，也就不需要教育处和咱们了。所以为留学生做好服务工作是我们的责任。”确实，当时教育处工作非

常繁重，除了做好公费留学人员日常接待外，还要给他们发奖学金、给他们送报纸，甚至到留学人员当中给他们放电影、送录像带，关心他们的生活。当时，中国政府专门创办的“一报一刊”（即《人民日报（海外版）》和由邓小平亲自题写刊名的《神州学人》杂志），为广大在外留学人员及时了解国家的情况起到了积极的作用。从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教育处（组）一项越来越重要的工作，就是做留学人员学成回国服务的工作。

出国留学人数的增多也促进了全方位的中外教育交流与合作。当时教育部外事工作部门逐渐开始思考另一类政策性问题，例如，在扩大派出留学人员的同时，中国教育的对外开放应该怎么进行？对此我有幸在陪同法国等国家教育界重要客人来华访问过程中了解到一些情况。对外国来的重要代表团，教育部会报请中央领导会见来访客人。例如，1987年，时任法国教育部长莫诺利先生（后来担任法国参议院议长）应邀率代表团访问中国期间，国务院领导会见了代表团一行。我很荣幸当时为他们做法语翻译。双方从留学人员交流的重要性谈到了加强两国教育合作和交流的具体措施。他们深入的对话和讨论，使我深深地感到中法两国教育合作的基础良好。总体看，中法教育交流与合作、两国留学人员的交流（特别是中国赴法留学人员）在整个20世纪80年代发展迅速。

（二）1992—2012年：发展和深化

1992年邓小平同志发表了著名的“南方谈话”，指导中国的改革开放向纵深发展。“南方谈话”专门有一段讲到出国留学人员，要求进一步做好出国留学人员的工作。根据这个讲话精神和改革开放以来出国留学工作经验总结，中央经研究后明确提出了“支持留学、鼓励回国、来去自由”的12字出国留学工作方针。在这个方针的指导下，中国的出国留学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

在1992—2012年，中国改革开放向全方位、多领域、高层次全面展开。出国留学工作作为改革开放政策的重要组成部分，一直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一直得到江泽民同志、胡锦涛同志的亲自关怀和指导。

2000年5月17日时任总书记江泽民在接受美国《科学》杂志主编埃利斯·鲁宾斯坦的专访时，专门讲到了中国出国留学政策。他指出，科技竞争是人才竞争。中国政府坚持“支持留学、鼓励回国、来去自由”的留学方针。1978年至1999年，中国各类出国留学人员近32万人。这一时期出国留学人员总和是1872年至1978年100多年间出国留学人员总数（约13万多人）的两倍多。改革开放20多年来，中国还接受了来自16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留学

生34万多人次。1978年以来，中国出国留学人员中已有11万人学成回国，而且发挥了很好的作用。当然，由于各种原因，目前还有相当一部分出国人员不能或暂时不能回国工作，这是可以理解的。对此，中国政府各部门正采取各种措施，为他们创造更加便利的工作和生活条件，实施更加开放的政策，建立更加灵活的机制。此外，各地方政府建立的各类留学人员创业园区，也为他们在国内进行科技开发和成果转化发挥了“孵化器”作用。随着中国经济的发展和科研条件的进一步改善，学成回国的人员越来越多。

2003年9月30日，时任中共中央总书记胡锦涛在人民大会堂会见出席全国留学回国人员先进个人和先进工作单位表彰大会的代表时指出，党中央历来高度重视留学工作。毛泽东同志、邓小平同志、江泽民同志都曾对我国留学工作和广大留学人员提出明确要求和殷切期望。广大留学人员是国家的宝贵财富。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的留学工作呈现出蓬勃发展的良好局面。20多年间，我国先后有58万人出国留学，学成回国人员有近16万人。广大留学回国人员胸怀报国之志，发扬拼搏精神，施展聪明才智，为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为祖国的繁荣和发展做出了突出贡献。广大留学人员要继承老一辈留学人员的优良传统，发扬爱国奉献、拼搏进取精神，把个人的理想抱负同祖国的前途命运紧密结合起来，在实现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伟大实践中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谱写无愧于时代的壮丽篇章。希望正在海外求学的留学人员发奋学习、立志成才；学成回国的留学人员扎实工作、艰苦创业；生活和工作在海外的留学人员心系祖国，通过多种方式为祖国的繁荣富强贡献力量。

按照“支持留学，鼓励回国，来去自由”出国留学工作方针的要求，我国出国留学制度和政策从不断完善进入到更加成熟的阶段。1992年后，对自费出国留学从政策上全面放开。公费出国留学实行了根本性的改革，成立了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提出了“个人申请，单位推荐，专家评审，择优录取，签约派出，违约赔偿”的公费出国留学原则，并制定了一系列相应的办法和程序。同时，我国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宏伟目标，既为广大留学人员报效祖国、施展才华提供了宝贵的机遇，也对大家更好地为国服务、创业发展发出了新的召唤。各级党委和政府更加关注如何更好地发挥广大留学人员的作用，充分发挥他们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努力营造鼓励干事业、支持干成事业的社会氛围；更加重视把吸引和用好留学人员作为实施人才战略的一项重要任务来抓，不断根据形势的发展变化完善政策措施，提高服务水平，积极创造留学人员回国工作、创业、发展的良好环境。这个阶段，国家进一步

加强吸引人才工作，一批批留法学人在这个阶段先后回国服务或以多种方式为国服务。国家先后推出“百人计划”“国家杰出青年科学基金”“长江学者奖励计划”“千人计划”（包括千人计划A项目、B项目）和“青年千人计划”“万人计划”。90年代中期，教育部策划并实施“春晖计划”，不少留法人员积极参与，贡献突出。

中法留学人员交流、中法教育交流与合作在这样的大背景下，进一步发展起来。这个时期，中法双方教育界领导定期互访，政府间签署了一系列教育合作与交流协议。双方决定每年定期召开协商会，就扩大和深化教育领域的合作与交流互换意见，商定政策并确定合作项目，推动两国的交流与合作不断向前。在赴法留学方面，公派和自费赴法国留学人数，特别是自费留学人数增长快速。据中国方面的统计，1995年至2012年，国家公派和各类单位公派赴法留学人员累计约5000名，而同期自费留法人员累计约25000人。据法国方面的统计，2010年在法国的各类中国留学人员就已超过3万，按国别人数统计，在所有留学法国外国留学生中位居第二。还要指出的是，自90年代中期我国设立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以来，国家公费出国留学大政方针稳定，具体项目根据需要设立和调整。进入21世纪后，国家公费派出留学人员的结构进行了调整，加强了博士研究生的派出比例。例如，在2008—2013年选派赴法公费留学人员中，约43%为博士研究生，16%为联合培养博士生，14%为硕士研究生，27%为访问学者。另据抽样统计，留法学人中回国就业人员，平均在国外学习时间约为21个月；其中，博士研究生平均所花时间最长，约为46个月；本科和专科的平均留学时间约为36个月；硕士研究生平均所花时间最短，约为16个月。

表2是1992—2012年中国每年赴法国的留学人员情况统计（表中1994—1998年的数字中未包括自费留学人员，2001—2003年为估计人数，2004年后对各类赴法留学人数的统计相对准确）。

表2 中国每年赴法国留学人员数（1992—2012）

年份(年)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人数(人)	795	820	403	334	354	355	494
年份(年)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人数(人)	721	1292	1900	2500	3000	4455	3630
年份(年)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人数(人)	2080	1249	4420	5992	5351	5053	5577

进入 21 世纪，中法教育交流合作得到两国最高领导人的大力推动。1999 年江泽民主席和法国总统希拉克就共同倡议，21 世纪初中法两国相互在对方国家举办文化年活动。中法建交四十周年前夕，时任国家主席胡锦涛应法国总统希拉克邀请，2004 年 1 月 26 日访问法国，两国首脑发表《中法联合声明》，确定进一步深化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在两国的最高层领导下，中法两国在政治、经济、贸易、科技、环保、教育、文化等诸多领域开展新的合作。2010 年，中法两国元首共同决定互办“中法语言年”。2011 年 7 月，“法国汉语年”启动仪式在巴黎举行；2011 年 9 月，“中国法语年”揭开帷幕。

2001—2011 年，两国教育部部长多次互访，有力地促进了中法之间的教育交流与合作。2002 年 3 月，中国教育部部长陈至立应邀访问法国，与法方共同签署了《中法教育合作协议》，为中法教育合作与交流奠定新的基础。2003 年 1 月，首次在巴黎举办“21 世纪中国高等教育展”。2004 年 10 月，法国众多高等院校也亮相北京。2003 年 9 月，教育部部长周济访问法国，与法国签署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与法兰西共和国青年、国民教育和科研部关于相互承认高等教育学历和文凭的协议》《中法教育部长会议纪要》，双方同意互相对等承认对方高等教育法定的各种学历、学位和毕业文凭。这为两国学生进入对方高等院校学习并在良好的条件下继续学业提供方便。2004 年，中法建立“教育混合委员会”，开启两国教育交流与合作的定期研商机制。2007 年 11 月，双方签署互认高等教育文凭协议。

在 1990—2012 年的几个时间段里，本人也亲身经历了中法留学人员交流与教育合作发展的一些事件，记录在此，可以从一个侧面反映留学法国和中法教育交流合作的发展历程。

1990—1993 年，本人经教育部批准到英国留学。期间，有机会经常往返于英法两国之间。当时有一个最突出的感受是，在法国（当然在英国也一样），中国自费出国留学人员数量明显增加。这一方面是中国政策的变化，另一方面就留学接受国法国来看，以下原因也促使赴法中国学生数量较快增长：法国高等教育机构丰富多样和质量较高，而且法国大学当时实行较低的收费制度；申请进入法国名校的概率较大，有些专业的学习会有较好的就业前景；学习法语和专业知识的同时，可以体验独特的法国文化；在法生活的各种费用相对较低，社会保障条件比较完善；法国开始与欧盟教育改革政策全面对接，积极参与欧盟的相关计划（如“伊拉斯谟计划”等）。

1994—1999 年，在组织的安排下，本人直接参与创建和管理教育部国家留学基金管理委员会。期间，有机会与许多法国教育机构开展交流与合作，

一方面是在国内接待他们，另一方面是到法国拜访他们。国家留学基金委创立之初，确定的一个工作原则是“留学人员派赴的国家应该多元化”，要“博采众长”。确实，随着全球化进程加快，我国与世界各国在各方面的交流日益密切，不仅需要掌握英语的人才，也需要掌握法语等语种的人才，而后者相对匮乏，尤其是既具备专业知识又具备这些语种能力的人才。留学基金委鼓励和支持前往非英语国家留学。这个工作原则得到了法国等国家的积极响应。当时，法国政府也在思考如何在全球化市场化的背景下，加快法国在世界上招收国际留学生的步伐。法国政府考虑设立新的机构来予以推进。我记得，在国家留学基金委刚完成筹建的时候，我们接待了一位法国朋友，他正在负责筹建一个叫“Edu France”的机构（这应该是后来的“Campus France”，被翻译成“法国高等教育署”的前身）。因为是老朋友，而且大家都正在筹建新的机构，所以讨论问题既热烈又直截了当。当时，我有一个很深的感受：在建设一个新机构案例上，中国人与法国人的行事方式不太一样。我们筹建国家留学基金委，大的方面原则和基本操作方案确定后，就启动开干。但是，法国同事首先有一些“大想法”（les grandes idées），然后反复考虑和讨论，正式启动和开干相对来说比较慢。两年后这位法国朋友又来北京。当我们再次见面时，国家留学基金委的工作已经轰轰烈烈地干起来了，而这位朋友领导的机构还在筹建之中。有意思的是，10多年后，我与“法国高等教育署（Campus France）”的多位负责人成了好朋友，并多次开展实质性的合作。我也很荣幸在这些朋友及其他法国同事的推荐和支持下，先后被法国政府授予“棕榈学术骑士勋章”（2010年）和“棕榈学术军官勋章”（2016年）。

2004年，本人完成了在中国驻美国芝加哥总领馆教育参赞的任期，回国到教育部国际合作司工作，一年后又被组织安排到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任秘书长。在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的工作岗位上，我又有了许多与法国教育机构交流合作的机会。我和我的同事们积极推进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协会与包括 Campus France 在内的多个法国机构的合作，邀请法国方面参加“中国教育国际交流年会”，与法国方面共同策划“中法大学校长论坛”（首届论坛2010年在上海举办），应邀参加法国方面举办的关于推进高等教育国际化的重要国际研讨会等。这些交流合作活动，一方面促进了中法留学人员的交流，另一方面也加深了我对法国加强高等教育国际化政策措施的了解。

总的看，法国对接受中国留学生工作是很重视的，中法院校之间的合作也越来越多，甚至有一些法国学校在中国建立了分校。法国是最先与中国签

订学历互认的西方国家之一，这不仅促进了中法两国的交流，也促进了越来越多的中国学生赴法留学。法国驻华大使馆还建立了优秀学生奖学金项目，鼓励中国优秀学生赴法国留学。当然法国方面有多重考虑，包括经济利益的考虑。法国政府推行的措施和采取的做法主要有以下三个方面：

一是改革自身的国际教育体系，协调整合高校资源，建立教育与研究集群。推行高校科研合作计划，实施统一协调的国际化发展战略，建立高等教育与研究集群（PRES），以增强法国高等教育的国际声誉，为法国高校间合作、重组和集聚资源奠定基础。支持法国高校与包括亚洲国家在内世界高等学校建立合作伙伴关系，鼓励其高校“走出去”开展合作、探索在海外联合办学模式（如建“工程师学校”）等，所谓的“2+2”“3+3”等联合办学项目更是不断涌现。国际教育体系逐步由传统语言文化教育向专业教育、合作办学等方向拓展。

二是通过立法等改进政策措施，增强国际生源竞争力，放宽签证政策，提高留法便利性。为开拓海外留学生源市场、提高生源质量、吸引更多优秀人才，法国政府实行系列新措施。例如，专设法国政府奖学金，每年资助的国际学生多达2万余名。又如，通过了《新移民法》（2007年），对外国留学生毕业后在法求职做出规定：所有在法攻读硕士及以上学位并持有长期学生签证的外国学生，可允许延长6个月的居留时间；如在此期间在法就业，则可继续居留；可在第一年自动获得为期一年的“临时居留证”，并从第二年起自动转为长期“多年居留证”。这个新政使部分在法留学人员毕业后有了“享受法国公民”待遇的新通道。

三是通过“法国高等教育署（Campus France）”（隶属法国教育部和外交部的非营利性教育机构）等，推广法国国际教育，强化留学教育品牌，避免法国各学校间无序竞争。官方、半官方、民间协调行动（法国使领馆牵头，法国教育服务中心协助，其他法国教育资源服务机构配合），加大法国高校赴生源国宣传推介力度。以法国高等教育署为例，其工作包括：负责外国学生赴法留学事务（提供留学信息、接受学生报名并进行初审和筛选、协助申请法国大学或专业学院、颁发赴法签证等），落实有关教育交流合作事项；组织法国高校的对外宣传，宣传外国学生与本国学生享受同等低廉学费的“法国特色”，以及在社会医疗保险、互助补充保险、住房交通补贴等方面的优惠条件。

（三）2012年至今：进入新时代

2012年以来，中国的改革开放进入新时代。中国的教育对外开放与国家

整体开放态势一样，呈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格局。在这个新阶段，中法两国高层领导交往不断，双方在全球性事务中的合作更加紧密，中法关系持续在高水平上运行。中法两国在“战略”“经济”“人文”三个领域的高层对话交流机制持续推进，中法人文交流机制定期举行，两国教育合作与交流在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框架下不断拓展和深化。

习近平主席与奥朗德总统在2014年隆重庆祝中法建交50周年期间，宣布成立中法高级别人文交流机制，为双方教育合作和学生交流注入了新的活力。2018年初，法国总统马克龙访华，是中共十九大后到访中国的第一位欧洲国家元首。习近平主席指出，双方要坚持共商共建共享的全球治理观，推动全球治理改革，建设开放型世界经济，反对一切形式的保护主义，推动经济全球化朝更加开放、包容、普惠、平衡、共赢的方向发展。马克龙总统指出，双方建立起高层和各领域更密切的沟通对话，强化两国经济联系和航空航天、核能等重要领域合作，增进教育和文化交流，共同谱写法中合作新篇章。

最令我这个四十年来一直从事出国留学和教育对外开放事业的工作人员倍受鼓舞的是，习近平总书记高度重视教育对外开放和出国留学工作，中国政府的方针政策十分明确。党的十八大以来，习近平总书记在原来的12字留学方针基础上进一步强调了“发挥作用”的要求，使之成为更为完整的“支持留学、鼓励回国、来去自由、发挥作用”的16字留学方针。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同场合多次对此做出重要指示，例如：

——“中国将加强同世界各国的教育交流，扩大教育对外开放，积极支持发展中国家教育事业，同各国人民一道努力，推动人类迈向更加美好的明天。”（2013年9月26日在联合国“教育第一”全球倡议行动一周年纪念活动上的视频贺词）“今天的世界是各国共同组成的命运共同体。战胜人类发展面临的各种挑战，需要各国人民同舟共济、携手努力。教育应该顺此大势，通过更加密切的互动交流，促进对人类各种知识和文化的认知，对各民族现实奋斗和未来愿景的体认，以促进各国学生增进相互了解、树立世界眼光、激发创新灵感，确立为人类和平与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的远大志向。”（2013年4月致清华大学苏世民学者项目启动仪式的贺信）“不拒众流，方为江海。当今世界，经济全球化、信息社会化所带来的商品流、信息流、技术流、人才流、文化流，如长江之水，挡也挡不住。一个国家对外开放，必须首先推进人的对外开放，特别是人才的对外开放。如果人思想禁锢、心胸封闭，那就不可能有真正的对外开放。因此，对外开放要着眼于人、着力于人，

推动人们眼界上、思想上、知识上、技术上走向开放，通过学习和应用世界先进知识和技术，进而不断把整个对外开放提高到新的水平。”（2014年5月22日在同外国专家座谈时的讲话）

——“近代以来，我国大批留学人员负笈求学的足迹，记录着中华儿女追寻民族复兴的梦想，伴随着我国从封闭到开放、从落后到富强的伟大历史性跨越。”“百余年的留学史是‘索我理想之中华’的奋斗史，一批又一批仁人志士出国留学、回国服务，大批归国人员投身中国共产党领导的伟大事业，在中国革命、建设、改革的历史画卷中写下了极为动人和精彩的篇章。”“历史同样不会忘记，改革开放以来，党中央和邓小平同志做出了扩大派遣留学生的战略决策，推动形成了我国历史上规模最大、领域最多、范围最广的留学潮和归国热。截至2012年底，我国出国留学人员达到264万人，留学回国人员达到109万人。广大留学人员积极投身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积极推动我国同其他国家各领域交流合作，为推动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实践证明，广大留学人员不愧为党和人民的宝贵财富，不愧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有生力量。党、国家、人民为拥有并将更多拥有这样一大批人才而感到骄傲和自豪。”（以上均摘自习近平2013年10月21日在欧美同学会成立10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党的十八大发出了‘广开进贤之路，广纳天下英才’的号召，强调要‘充分开发利用国内国际人才资源，积极引进和用好海外人才’。”“党和国家将按照支持留学、鼓励回国、来去自由、发挥作用的方针，把做好留学人员工作作为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和人才强国战略的重要任务，以更大力度推进‘千人计划’‘万人计划’，千方百计创造条件，使留学人员回到祖国有用武之地，留在国外有报国之门。我们热诚欢迎更多留学人员回国工作、为国服务。”“各级党委和政府要认真贯彻党和国家关于留学人员工作的方针政策，更大规模、更有成效地培养我国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急需的各级各类人才。环境好，则人才聚、事业兴；环境不好，则人才散、事业衰。要健全工作机制，增强服务意识，加强教育引导，搭建创新平台，善于发现人才、团结人才、使用人才，为留学人员回国工作、为国服务创造良好环境，促使优秀人才脱颖而出。”（以上均摘自习近平2013年10月21日在欧美同学会成立100周年庆祝大会上的讲话）

——“留学事业历来与国家和民族的命运紧密相连。新中国成立以来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党和国家高度重视留学事业，制定和实施一系列方针政策，推动我国留学事业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绩，留学事业为我国改革开放和